

附件 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

（沐川县高笋乡人民政府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2021 年高笋乡项目分为政务专项类和保障财政基本民生资金和其他类。其中政务专项类项目分别是：乡镇人代会会议费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、人大主席团经费、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、乡镇老协活动经费、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费、民兵训练费、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、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、2021 年村两委换届选举经费。保障财政基本民生资金分别是：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、2021 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。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高笋乡项目按照先计划，后实施，在报账的程序安排项目资金。报账时严格审核资料，对符合报账的项目进行资金申报，待上级财政部门批复后按实际开支支付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根据需要由乡镇提出申请、相关业务股室审核、县财政局领导审批、相关业务股室调整指标的程序进行预算调整。项目资金执行和预算调整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高笋乡 2021 年项目为：乡镇人代会会议费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、人大主席团经费、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、乡镇老协活动经费、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

费、民兵训练费、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、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、2021 年村两委换届选举经费、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、2021 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。

1、乡镇人代会会议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.8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.8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人代会顺利进行，促进了我乡人大代表职能的顺利履行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人代会召开的次数进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2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0.9 万元，执行数为 0.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人大代表活动顺利进行，促进了我乡人大代表认真履职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人大代表活动开展的次数进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3、人大主席团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0.35 万元，执行数为 0.3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人大主席团活动顺利进行，促进了我乡人大主席团成员认真履职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人大主席团活动开展的次数进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4、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全年预算数 0.9107 万元，执行数为 0.900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8.92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高笋乡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顺利开展，促进了我乡普法工作发展，提高了群众知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意识。项目实施进度与普法工作开展的进度同步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

绩效目标良好。

5、乡镇老协活动经费全年预算数 0.5 万元，执行数为 0.497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56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开展老年人座谈会等活动，使退休老干部和老年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，让老年人身心健康。项目实施进度与老协活动开展进度同步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未达到预期目标。

6、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.92 万元，执行数为 1.9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道路交通、水上交通等安全，做好宣传工作，保障安全监管人员顺利开展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季度执行，按补助标准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7、民兵训练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0.3907 万元，执行数为 0.3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82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民兵训练顺利开展，保障装备，提高民兵应急能力；保障征兵工作顺利开展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民兵训练次数、征兵工作进度执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8、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4 万元，执行数为 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全乡保障非贫困村第一书记顺利开支脱贫攻坚等工作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季度执行，按标准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9、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4 万元，执行数为 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

年全乡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顺利开展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季度执行，按标准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10、2021 年村两委换届选举经费全年预算数 1.861 万元，执行数为 1.860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98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 2021 年村两委换届顺利开支，坚强基层组织领导。项目实施进度按照选举工作进度执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11、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改善乡镇综合环境，提升综合形象。项目实施进度按月执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12、2021 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全年预算数 40.5 万元，执行数为 4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8.51%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村级办公、基层组织活动、村级公共服务正常运行。项目实施进度按季度和工作完成进度执行，按实际开支支付，绩效目标良好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高笋乡 2021 年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. 资金计划及到位。2021 年高笋乡项目各类中央、省、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财政资金、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计划及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 100%。资金计划按实际支出申请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、到位及时性 100%。

2. 资金使用。截止评价时点，高笋乡 2021 年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74.6494 万元，资金开支分别是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、国防支出、公共安全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卫生健康支出、节能环保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灾害防止及应急管理支出。按照相关标准及实际开支执行。支付进度与相关工作完成情况同步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2021 年高笋乡项目按照事前预算、事中监管、事后按实报账的方式指定了相应财务管理制度，组成以行政“一把手”领导为组长、财务分管领导为副组长、业务分管领导和财务工作人员为成员项目资金使用审核小组。以党政办公室（财政所）为项目办公室，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与实际开支相符、做到了账账相符、账实相符。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高笋乡政府按照县财政的要求，认真总结经验，及时上报相关的用款计划，分月、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，待财政审核通过后，严格按计划执行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。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监管，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等相关管理制度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高笋乡 2021 年项目共 12 个，完成 12 个，做到及时完

成，并在预算范围内执行，无违规记录等情况。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，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 101.4%、质量标准良好、进度计划 100%、成本控制率 100%。超任务完成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 2021 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2021 年高笋乡项目根据我乡实际情况预算，保障了我乡经济平稳发展、社会稳定、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、可持续发展效益得到有效提高，群众满意度达到 95%以上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一是预算经费支出明细科目与支出明细科目存在差异；二是部门决算上报处理效率还待提升。

（三）相关建议。

无。